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工作简报

2010 年第 9 期（总第 64 期）

光华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0 年 11 月 30 日

- ◇ 学校召开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第二次专题协调会
- ◇ 之江校区成功举行“11.9”消防演习
- ◇ 我院召开 2011 届毕业生就业动员大会
- ◇ 我院常务副院长一行应邀访问香港大学法律学院
- ◇ 校党委学工部在之江校区举行“问学沙龙”
- ◇ 浙江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与光华法学院进行合作与交流
- ◇ 我院图书馆开馆
- ◇ 嵊州市长盛秋平先生作客市长论坛

【学术活动】

- 记高全喜教授讲座
- 我院朱新力、章剑生、金承东老师应邀参加行政争端解决机制论坛
- 梁上上、李有星教授参加 21 世纪商法论坛第十届国际学术研讨会
- 记省国际经济法研究会 2010 年会
- 记浙大学生法学研究会 2010 年法律服务月开幕式暨夏立安教授讲座
- “侵权责任法实施问题”研讨会
- 记张千帆教授讲座
- 民间融资引导与规范”研讨会
- 记经济法论坛第一期：腾讯 QQ 与 360 之争中的竞争法问题

【对外交流】

- 我院李有星教授参加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法本法硕培养工作研讨会
- 记金杜所浙大职业宣讲会
- 记第八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辩论赛

【党建团建】

【学生活动】

【教师风采】

【短讯】一则

学校召开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第二次专题协调会

为检查落实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第一次专题协调会的各项工作，进一步明确和部署下一步主要工作任务，11月9日下午，学校在之江校区李作权学生活动中心第一会议室召开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第二次专题协调会。此次会议由张土乔副校长和罗卫东副校长召集，学校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宣传部、人事处、外事处、研究生院、计划财务处、审计处、房地产管理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发展联络办公室、图书与信息中心、之江校区管委会、光华法学院等学校有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协调会伊始，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费英勤和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胡炜分别向与会人员通报了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的筹备情况、正在推进的工作及仍需学校协调的若干问题等。随后，会议讨论了启用仪式的主要议程、现场协调、校园环境整治、通讯宣传、兼职博导聘任、财务材料编制及审计、对外联络、校园安全、网络建设、后勤保障、场地布置等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明确了各部门的责任分工、时间进程表、下一步工作安排及启用仪式备用方案等。

会上，罗卫东副校长鼓励各部门要本着敢于打硬仗的精神，再接再厉，切莫在最后关头功亏一篑，并就下一步工作安排作了精心指示。张土乔副校长作会议总结，就现场巡视后发现的一些问题与各部门负责人进行了沟通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再次强调了此次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的重要性，要求各部门必须通力合作，充分沟通，圆满完成启用仪式各项工作。

（之江校区管委会、光华法学院 供稿）

之江校区成功举行“11.9”消防演习

暨消防目标安全责任书签约仪式

11月12日下午，多家单位联合举行“11.9”消防演习暨消防目标安全责任书签约仪式。其中，校区管委会、我院师生、学校各部门驻之江校区各派出机构员工、钱江管理处、西湖风景名胜区九溪派出所、钱江片各兄弟单位的代表共同参加了本次演习。

校区党工委书记胡炜在讲话中强调，之江校区的全体师生员工都应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同时通过这次活动，我们要有所收获：掌握一些基本的技能，提高我们的消防意识，能够熟练使用一般的消防器材，这对我们一生都会有所帮助，这也是对我们生活的这一块土地的尊重，我们每一个之江人都应爱护她，保护她，只有这样我们的校园才会更加美丽。

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费英勤指出，学院将建立一个责任体系，把校区的安全消防工作落实到个人，切实提高自己的环境意识、责任意识和防火意识。

光华法学院、沃森研究院、计算机学院浙报项目部、公体部、数学系、保卫办、后勤办、之江医务室、饮食中心、水电中心、园林公司、商贸中心、求是物业、宿管中心、通信中心、教师公寓管理中心、同力汽修、澜博公司等 18 家单位签订了消防安全责任书，承诺将在日常的工作中切实采取措施，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做好安全消防工作。

在消防实战演习中，义务消防队员们为大家演示了灭火弹、风力灭火机、橡胶拖把、清水手动灭火机、1211 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的使用，并通过模拟山林火灾场景，使大家真正体验到火灾的危害，并在实际操作中掌握一些基本消防器材的使用，从而切实提高大家的消防意识和实际技能。

费英勤书记在总结讲话中指出，这次活动的成功举行给校区全体师生员工上了一堂生动的消防安全知识课，在互动中，不仅增强了大家的消防意识，锻炼了消防技能，还为校区的消防安全和平安和谐校园建设奠定了很好的群众基础，对于之江校区各项工作的全面提升，将起到全面的推动作用。（寇大鹏 供稿）

找准定位 积极准备

——我院 2011 届毕业生就业动员大会召开

11 月 4 日晚，我院在曾宪梓楼 203 召开 2011 届毕业生就业动员大会，会议由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老师主持。就业服务与指导中心主任陈谷纲教授在会上作了题为《2011 届毕业生就业形势与就业准备》的专题讲座，院党委书记费英勤、团委书记吴卫华以及毕业班班主任等老师和 2011 届全体毕业生参加了动员大会。

张子法书记在动员大会上结合我院以往的就业数据为大家分析了今年的就业形势，并强调学院将尽最大努力做好 2011 届毕业生的就业工作，同时大家在就业的过程中，有任何问题都可以到院里向相关老师咨询，学院所有老师一定会尽全力为大家做好指导和服务工作。（寇大鹏 供稿）

我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一行应邀访问香港大学法律学院

11 月 22—24 日，我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李有星教授应邀访问了香港大学法律学院。

香港大学法律学院副院长张宪初教授、法律系主任傅华伶教授、中国法研究中心主任郁光华副教授热情接待了朱院长一行，双方在两个法学院间就学生交流、双硕士项目开展、教师互访、两院共同进行学术研究举办学术会议及高端法律学院国际化联盟等方面进行了友好、务实的商谈，达成了多项共识并签署了备忘录。朱院长热情邀请香港大学法学院的领导适时访问光华法学院，对方愉快地接受了邀请。访问期间，朱院长一行还特别拜访了已被我校聘请为兼任教授的香

港大学法律学院前院长、香港太平绅士、全国人大基本法委员会委员、著名宪政法律专家陈弘毅教授，双方讨论了陈教授到院讲学事宜。

朱院长一行在香港期间还同时拜访了周建红律师行主任律师和纬智财富管理总经理周建红，双方就如何支持母校建设（周律师系原杭州大学 82 级的法学本科学生）和合作开展相关法律研讨进行了愉快的交流，达成了初步设想。

校党委学工部在之江校区举行“问学沙龙”

11 月 3 日下午，浙江大学党委学工部钟为民副部长、郑胜副部长、颜鹏副部长携部分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一同来到光华法学院，在风景秀丽的之江校区大草坪召开了近期“问学沙龙”。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老师和团委书记吴卫华书记老师出席沙龙活动。沙龙由颜鹏副部长主持。

各位领导和老师就“辅导员队伍建设、职业发展规划”问题各抒己见，达成广泛共识，并就有关学生违纪以及思想动员工作方面交换了意见和想法。活动后，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胡炜老师陪同参加“问学沙龙”的领导和老师们参观了之江校区最近整修完成的主楼及图书馆。

（潘靓超 供稿）

浙江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与光华法学院进行合作与交流

11 月 5 日上午，浙江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省金融办）副主任包纯田、党委委员人事教育处长袁军培、处级调研员李建中等一行应邀来到我院，在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胡炜、法学院副书记吴勇敏、法律系副主任李有星、院党政办主任林俐的陪同下参观了秀丽的之江校区。

在随后举行的座谈会上，浙江省金融办委托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李有星教授负责承担《民间融资问题研究》课题的研究，课题目标是为浙江省民间融资管理立法作准备。双方希望省金融办与光华法学院之间今后有更多的合作，一方面，用法学院优势为浙江省金融法制的建设和地方金融立法作出贡献；另一方面，利用省金融办专家优势为法学院的研究生培养提供专业知识等支持。

李有星教授与省金融办同志报告了民间融资问题研究课题的研究思路、研究方法、研究内容、研究进度、研究成果预测以及浙江省民间融资管理办法出台的可行性。浙江五联律师事务所主任童松青律师、兰艳霞律师、我院法务中心主任叶勇飞老师以及课题组成员参加了座谈会，并就相关问题作了交流与探讨。

记我院图书馆开馆

11月23日，浙江大学之江校区图书馆法学分馆正式投入使用，延续其始于20世纪20年代的生命。2007年，光华法学院搬至钱塘江畔的之江校区，图书馆便成为法学院的重点建设项目。近三年来，法学图书馆的藏书量成倍增加，图书种类也日益丰富，此次大搬家，法学院图书馆拥有了两座极富历史感的红楼——图书馆和五号楼，比邻而居。

进入图书馆，就走进了一个庄重典雅的法学世界。地下一层为密集书库、地上一层为中外文图书库、地上二层为阅览室。图书馆的陈设布置优美雅致，原木色的书桌、皮质的沙发椅、光线柔和的台灯、古老的雕花吊灯、色泽古典的落地灯、整齐的书架。图书馆里还设置了公法与比较法资料中心、期刊书架、音乐休闲区、讨论区、港澳特色书库、陈列室等等，使图书馆的功能多样化。图书馆经过修缮后，还安装了开水器、直饮水、自动借还书系统、自助打印服务系统、无线网、自助查询系统、电子存包系统等等硬件软件设备。（施思 供稿）

启真人才学院市长论坛第三期“之江论道” ——嵊州市长盛秋平先生作客市长论坛解析县域经济管理的实践与思考

11月20日下午，在风景如画的之江校区，由党委学工部、校团委主办，启真人才学院承办的启真市长论坛第三期“之江论道”——嵊州市长盛秋平先生解析县域经济管理的实践与思考于曾宪梓楼203隆重举办。

出席论坛的嘉宾有浙江省嵊州市市委副书记、市长盛秋平先生，浙江省省委组织部张宏处长，浙江大学党委学工部部长、启真人才学院院长金海燕老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费英勤老师，党委学工部副部长、启真人才学院班主任颜鹏老师，浙江大学校团委副书记、启真人才学院班主任潘健老师，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老师，浙江大学学生资助中心副主任、启真人才学院副班主任杨慧蓉老师，副班主任李雯婷老师等。

费英勤书记首先致欢迎辞，表达了对市长论坛活动的高度肯定，是让象牙塔中的大学生学会如何适应社会的良好机会，同时他也表示之江校区悠久历史营造的文化氛围与大学生与时俱进的青春朝气相得益彰。

作为学工部和校团委共同指导的浙江大学优秀学生骨干培养基地，启真人才学院旨在通过交流与培训，提升学员的综合素质和领导能力，为未来成为卓越的党政管理人才做准备。为更好地实现这一目标，启真人才学院决定举办系列的“市长论坛”，同时还计划聘请一批市（县）长担任“启真人才导师”，手把手地指导学员的成长。费书记致辞后，金海燕部长为盛秋平市长颁发启真导师聘书。

在演讲环节，盛市长以“县域经济管理的实践与思考”为主题，盛市长从县域经济的地位和作用、政府在县域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新形势下发展县域经济的思考、按照科学发展观转变县级政府职能、感悟体会这五个方面阐述了其对县域

经济管理的思考，整个讲座内容充实、精彩连连，结合了盛市长从事行政工作以来的实践经历与理论思考成果，并且频繁展示出市长的幽默感与作为百姓“父母官”的自豪与自信。

【学术活动】

宪政发生三部曲 ——记高全喜教授讲座

10月24日晚、10月25日午后，高老师在之江校区分别向同学们做了两场精彩绝伦的讲座，高老师将该两场讲座的主题归纳为——“宪政发生三部曲”。

10月24日晚讲座的题目为“战争、革命与宪法”，讲座由光华法学院副院长王冠玺老师主持，浙江大学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高力克老师、浙江大学人文学院哲学系应奇老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季涛老师、郑磊老师以及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郑春燕老师参与评议。高全喜老师的讲座从他与林来梵老师的关于政治宪法学与规范宪法学的学术争论开始，高全喜老师表示，与林老师的争论不在于宪法应当怎样发展，而在于对我国现状的分析和把握的不同，从这一意义上来讲政治宪法学是规范宪法学的前提。进而，高全喜老师对政治宪法学出现的原因、政治宪法学的内容和派别以及对于各国宪政发展路径做了精辟的阐述。而后，王冠玺老师、高力克老师、应奇老师、季涛老师、郑磊老师、郑春燕老师分别就高全喜老师的讲演结合自己的学术领域做了精彩的评议，高老师对每位老师的意见也给了中肯的回应，并表示还要进一步完善自己的理论体系。

10月25日午后，高老师作了题为“财富、财产权和宪法”的讲座，讲座由光华法学院费善诚老师主持，光华法学院夏立安老师、石毕凡老师、金敏老师、郑磊老师参与评议。高老师的本场讲座围绕着宪法学上的“财产权”展开，高老师认为古典社会中的财富都归公权力所有，到了封建社会财富虽然仍被限制和约束但是已经有了不平等的行使财产的特权出现，现代社会对于财富的讨论主要围绕如何创造财富，而宪法的意义正是通过财产权保障人们所创造出来的财富。高老师在分析的过程中旁征博引，洛克、黑格尔、马克思、边沁、休谟等等的观点都在高老师的讲座中被充分呈现。最后，高老师把问题又引回到现实中来，他认为讨论一切学术问题的意义正在于如何解决我国当下的问题，他指出我国现在的问题在于如何从财富的创造到财产权的宪法保障。随后，夏立安老师、石毕凡老师、金敏老师、费善诚老师、郑磊老师分别就自己感兴趣的部分与高老师展开了探讨，在高老师的回应中，政治宪法学的各种思想观点被更好的表述呈现出来。讲座的最后，高老师就政治宪法学与规范宪法学的争论做了深刻的总结。（黄锴 供稿）

我院朱新力、章剑生、金承东老师应邀参加行政争端解决机制论坛

10月13日至15日，行政争端解决机制论坛（2010）在杭州市千岛湖镇举行。本次论坛由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庭主办，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浙江工商大学诉讼法研究中心承办，会议聚集了众多法律学者和专家，围绕“行政与刑事交叉问题研究”和“行政诉讼证据规则的修改和完善”的会议主题展开了深入的讨论。我院朱新力、章剑生、金承东老师应邀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做了精彩的发言和点评。（李妍 供稿）

梁上上、李有星教授参加 21 世纪商法论坛第十届国际学术研讨会

由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中心主办的 21 世纪商法论坛第十届国际学术会议：《公司法制结构性改革的前景》，于 2010 年 10 月 30 日、31 日在清华大学法学院召开。来自美国、英国、德国、荷兰、以色列、日本、韩国、中国台湾、香港等地和大陆的知名专家学者 100 余人参加会议。我院副院长梁上上教授、系副主任李有星教授应邀出席会议，并承担大会讨论单元的主持人兼评议人。

梁上上教授就“资本及其相关制度的改革”单元主持并发表评议。会上，李有星教授利用主持人评议人的机会向大会隆重介绍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并向与会学者发出来访讲学的邀请。

我院金彭年、翁里等老师参加省国际经济法研究会 2010 年会

11 月 5 日，浙江省国际经济法年会在黄龙饭店拉开帷幕，我院金彭年、翁里等老师及数十名对国际经济法等相关领域有研究兴趣的硕士研究生参加了年会。其中，金彭年教授主持了专题论坛并作总结发言。（国际法点 供稿）

走进法律世界，了解公权变迁

——记浙大学生法学研究会 2010 年法律服务月开幕式暨夏立安教授讲座

11 月 14 日晚，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 2010 年法律服务月开幕式暨夏立安教授“公权流动：原因与表现”讲座在国际会议中心 140 顺利举行。浙江省普法办黄唯平、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夏立安、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兼法律系主任吴勇敏、浙江省泽大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钱梁律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赵骏等嘉宾出席开幕式，社团联合会、丹青学园学生会、红十字会学生分会等 14 个学生组织和社团代表也出席活动现场。

学生法学研究会会长为与会人员简单介绍了法律服务月精彩纷呈的活动安排。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致开幕词，并宣布 2010 年法律服务月正式拉开帷幕。

在讲座中，夏立安教授从中国与西方比较的维度，探讨了西方的“政治司法化”现象的含义、兴起原因、功能以及表现，再从我国独有的信访制度着手，分

析了信访制度的概念、变异和信访制度的未来发展，从现象本身和产生原因阐述了中国与西方不同的公权流向。

赵骏、吴勇敏两位老师对讲座作了简要的评述和进一步的拓展分析。

（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 供稿）

“侵权责任法实施问题”研讨会

暨浙江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 2010 年年会

2010 年 11 月 25 日，“侵权责任法实施问题”研讨会暨浙江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 2010 年年会在浙江新世纪大酒店举行。民法学研究会理事会成员以及来自全省法律教育研究机构和实践部门的近二十位专家参加了本次年会，并就侵权责任法实施的有关问题进行了交流。年会由会长、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陈信勇主持。

会议主要有三项议程：一是由会前提交论文的作者报告论文内容；二是围绕会议主题自由研讨；三是讨论本会工作事宜。年会持续了近四个小时并取得预期成果。（徐雅婷 供稿）

“中国宪政的路径与局限”

——记“法学前沿”之张千帆教授讲座

11 月 27 日，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张千帆教授在之江校区图书馆 5 号楼 206 会议室为我院学生作题为“中国宪政的路径与局限”的精彩讲座。讲座由费善诚老师主持，我院石毕凡、郑磊、兰荣杰等老师也出席了该讲座。

讲座中，张教授通过现实生活中的案例提出并分析了中国宪政的两条路径：官方路径和民间路径，政府可通过自发推行制度改革实现官方路径，民间路径则可由民间发起，推动政府进行制度改革。此外，面对近年来社会上争议较大的实例，张教授以 2005 年的孙志刚案和 2007 年厦门“集体散步”案为例提出“孙志刚模式”和“厦门模式”，分析了“孙志刚模式”的局限性，并指出“厦门模式”在我国总体格局下不具有可复制性，得出结论：我国的民间宪政仍需要制度的支持。（李妍 供稿）

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2010 年会

暨“民间融资引导与规范”研讨会成功举办

11 月 28 日，“民间融资引导与规范”研讨会暨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2010 年会于杭州之江饭店中会场举行。来自浙江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公安厅、浙江省检察院、浙江省证监局、银监局、保监局、杭州仲裁委员会、律师事务所、金融机构、各高等院校、上市公司等的 150 余名专家学者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议程为领导致辞、任命选举、主旨发言、

主题发言以及论文颁奖等五个部分。会议就民间融资的性质、监管主体、监管措施、信息收集、备案制度设计、民间融资与非法集资的界定等一系列问题进行了广泛而深入地交流探讨。

（李龙政、范俊浩 供稿）

记经济法论坛第一期：腾讯 QQ 与 360 之争中的竞争法问题

11 月 24 日晚，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经济法论坛（第一期）在之江校区拉开帷幕。本期论坛以最近大热的腾讯与 360 争端为视角、探寻热点背后的法律问题。论坛由吴勇敏老师主讲，王为农老师、许建宇老师和周江洪老师点评。

【对外交流】

我院李有星教授参加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法本法硕培养工作研讨会

11 月 19 日—20 日，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在武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内召开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法本法硕培养工作研讨会。我院法律硕士中心主任李有星教授参加了会议，并就浙江大学培养法本法律硕士的情况和经验，以及相关问题作了发言。

会议就各院校举办法本法硕的招生、培养目标、培养方案、师资解决、教学方法、实务训练、发展方向等问题做了充分的交流。大家对法律法硕的开设予以充分肯定，认为法律本科毕业的法律硕士培养目标明确，发展方向正确，法本法硕大有前途，是中国未来培养法律职业人才的基本途径之一，相信学生毕业十分受欢迎。当然，由于法本法硕处于开设发展初期，有些方面需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道路与梦想

——记金杜所浙大职业宣讲会

11 月 1 日晚，在之江校区李作权活动中心多功能厅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焦福刚律师、冯艾律师为同学们带来了一场精彩的律师执业生涯的演讲。

焦福刚律师、冯艾律师分别从自身的律师执业经历谈起，对如何做好律师、如何进行自身的职业生涯规划等给同学们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议。同学们表示受益良多。

此次活动由金杜律师事务所与光华法学院团委主办。据悉，此次活动后，金杜律师事务所会从光华法学院众多的报名同学中选择若干同学前去该所实习，金杜所也表示希望能与光华法学院建立持久的、更加深入的合作。

强强交锋展法学魅力 厉兵秣马待扬剑出鞘 ——记第八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辩论赛

11月24日至11月26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在北京举办了第八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辩论赛。本届辩论赛吸引了来自清华、北大、人大、浙大、厦大等全国17余所知名高校的160余名优秀法学学子参赛。

经过3天激烈争夺，由我院何怀文老师带队的浙江大学代表队发挥出色，顺利进入复赛，跻身八强，实现了我校在这一赛事上的突破。同时，08级本科生邵旦宁同学凭借缜密的逻辑思维、优异的临场表现荣获本次竞赛1/4决赛的“最佳辩手”。
(戴雨薇 供稿)

【党建团建】

记2010-2011学年光华法学院本科生团总支第三次工作例会

11月17日晚，光华法学院本科生团总支第三次工作会议在之江校区12号楼活动室召开。会议主要讨论接下来团总支即将开展的相关工作。近期的工作主要有两项，即光华法学院之江校区新生安全知识竞赛和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启用仪式团总支工作的分工。
(本科生团总支秘书处 供稿)

研究生党校学员举办“争先创优”学习研讨会

11月17日晚，浙江大学党校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及研究生预备党员培训班的21名学员齐聚7号楼103室，举办了“争先创优”学习研讨会。

【学生活动】

“日月光华，旦复旦兮”

——记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与复旦大学法学院交流活动

11月19日至11月21日，复旦大学法学院的15名同学应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的邀请，来到浙江大学进行为期三天的交流活动。

交流第一天，在带领复旦大学法学院学生参观浙江大学校史馆和科教馆、游览紫金港后，11月19日晚，西一101，浙江大学校队与复旦大学校队辩论赛火热地拉开了帷幕。11月20日晚，光华法学院与复旦大学围绕拆迁问题的学术沙龙在小剧场309顺利举行。11月21日，浙江大学法学院学生会陪同复旦大学一行游览了杭州。
(杨亦乐 供稿)

王者之约，谁与争锋

——记 2010 年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新生辩论赛决赛

10 月 30 日晚，由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主办的“王者之约——新生辩论赛”决赛在紫金港校区西区教室举行。本场辩题为“浙江大学本科生进校头两年不设具体专业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黄健教授对本场比赛做出精辟点评。

（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 供稿）

光华法学院第三届金秋体育文化节之师生羽毛球比赛

10 月 29 日下午，光华法学院第三届金秋体育文化节之羽毛球比赛在之江体育馆正式开打。此次比赛分为男单，女单，混双三个项目。此次男单共有 16 位选手报名，女单 8 人报名，混双共 6 队。

我院法硕协会举行第十次代表大会暨第十届换届选举大会

10 月 28 日，我院法律硕士协会第十次代表大会暨主席团换届选举大会在之江校区曾宪梓楼 203 隆重召开。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胡炜、党委副书记张子法、党委副书记兼法律系主任吴勇敏、副院长梁上上等出席了大会。

浙江大学法律硕士协会主席团主持了本次会议并作工作报告。来自 2009 级和 2010 级法律硕士（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的 52 位代表以及第十届法律硕士协会主席团的 8 位候选人参加了本次大会。

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胡炜在会上致辞。吴勇敏老师发表了关于如何成为法律职业人的讲话。会议成功选举出新一届法硕协会主席团。（盘子月 供稿）

光华法学院第三届金秋体育文化节开幕式暨师生乒乓球比赛

10 月 22 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第三届金秋体育文化节开幕式暨师生乒乓球赛在之江校区体育馆隆重举行。本届金秋体育文化节在学院团委指导下，由研究生会主办、学生会协办。开幕式请来了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胡炜老师、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兼法律系主任吴勇敏等老师。

乒乓球比赛赛由包括光华法学院本科生、研究生等共 24 名选手参加，比赛分男单，女单和男女混合双打。（夏淇波 供稿）

我院研究生会组织“缘定之江”晚会

11 月 11 日晚，光华法学院研究生会在李作权活动中心举办了主题为“缘定之江”的派对，派对共有五个流程，以快乐为中心，让参与的同学们真正感受到健康、愉快的氛围。（武鑫 供稿）

细雨微风盘山路 求是学子坚毅行

在之江校区主体建筑修缮即将启用的背景下，为了磨砺同学们的意志，增强同学们的体魄，也为了领略之江整修后更加静美的风光，11月14日早，光华法学院学生会和奔奥俱乐部共同举办了求是学子毅行活动。

“清源读书会·法学经典系列”第一期综述

11月19日晚，清源读书会·法学经典系列第一期活动在之江校区七号楼106举行。本次读书会的主讲人为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教授、清源学社副社长胡铭老师，主持人为光华法学院博士生夏雨，陈林林、郑磊等老师以及我院部分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出席此次读书会。

此次读书会与大家一同分享的是《法律的道路》一文，其作者霍姆斯曾任哈佛大学法学院教授、美国联邦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被公认为西方法律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

之江校区、光华法学院举办安全知识竞赛

11月22日晚，我院在曾宪梓楼103举行了之江校区安全知识竞赛。本次比赛由本科生团总支负责，本科生法学08级四个班、10级法律硕士一对、二队和法学硕士一队、二队等八支队伍同台较量。

本次安全知识竞赛的目的只要是通过知识竞答，提高同学们防火、防盗、交通安全等方面的意识，增强自我保护能力，这对于我们之江校区的同学们尤为重要。

记我院《新闻写作与摄影》培训会议

11月20日下午，我院通讯社全体成员及各学生组织的宣传骨干参与了主题为“新闻写作与摄影”的培训会议，本次会议由我校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彭凤仪老师给大家做报告，我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院团委书记吴卫华等老师参与了会议。

（通讯社 供稿）

回归童真，玩转大富翁 轻松赢礼，快乐学法律

——记浙大学生法学研究会2010法律服务月系列活动之“法律版真人大富翁”

11月24日由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举办的2010年法律服务月系列活动之“法律版真人大富翁”在文化广场顺利举行。紫金港校区的部分同学参与了此次活动。

本次活动是2010年法律服务月的系列活动之一，活动旨在通过游戏的方式，寓教于乐，让同学们在轻松的氛围中了解法律知识，培养对法律学科的兴趣。

金秋体育文化节之篮球赛

为了进一步加强同学之间的交流，增进友谊，丰富校园课余生活，提高同学们进行体育锻炼的积极性，继续弘扬光华法学院的优良传统，在第三届金秋体育文化节中，我院继乒乓球赛和羽毛球赛之后，于 11 月 21 日下午举行了别开生面的篮球比赛。

（罗凌芳 供稿）

【教师风采】

10 月 28 日，应斯坦福大学（Stanford University）方面的邀请，钱弘道教授在斯坦福大学作了主题为《中国法治的挑战和希望》的演讲。这是钱弘道教授第二次应邀访问赴斯坦福。

11 月 10 日，钱弘道教授在美国托马斯杰斐逊法学院（Thomas Jefferson School of Law）发表以《法治在中国》为主题的演讲。

11 月 18 日，应耶鲁大学（Yale University）方面的邀请，钱弘道教授专程从美国西部前往东部耶鲁大学作法治演讲。

11 月 19 日，我院阮方民教授、李有星教授就信用卡套现“地下市场”冲击金融秩序滋生犯罪接受法制日报采访，中新网、搜狐网、腾讯网、新华网、人民网、正义网、凤凰网、中国台湾网、中国财经信息网、中国证券网、中国青年网、浙江在线、新浪网等媒体进行了转载。

11 月 22 日晚，在紫金港校区蒙民伟楼 139 会议室举行的浙江大学 2010 年暑期大学生社会实践总结表彰大会上，我院李华老师荣获“浙江大学 2010 年暑期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十佳指导教师”称号。

今年九月，由我校在省内首推的“第二校园”计划正式启用，该计划也是校际教学资源共享的一项新成果。11 月，我院李永明教授在之江校区为下沙高教园区学子讲授知识产权法。

【简讯】

11 月 4 日上午，加拿大名所布雷克律师事务所张晓鹤校友在法学院会议室为我院师生作了题为“知识产权与企业”的主题讲座。